

证券代码：870126

证券简称：卓识网安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北京卓识网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文峰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及表决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总经理根据2023年工作计划，向董事会汇报2022年工作完成情况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战略部署，董事长汇报 2022 年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

1.议案内容：

根据董事会工作要求，向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并分析原因。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

1.议案内容：

根据董事会工作要求，向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1. 议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合并数为 5,141.26 万元，未分配利润合并数 15,823.44 万元。公司本年度累计法定盈余公积 9,999,999.50 元，累计金额已达到企业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因此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经公司董事会提议，现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9,999,999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以 2022 年公司未分配利润合并数 15,823.44 万元的 12.99%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277324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554,646.97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

####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其中董事李文峰先生、王良先生和严中华先生同为积成电子董事，已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需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需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年报工作指引的要求，需审议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3BJAA21B0034 号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该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最终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最终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扩充，具体如下：

**原规定：第十一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技术培训；会议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修订后：第十一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

本议案为特别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

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会议审议，与会董事表决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卓识网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